



#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 個人資料利用切結書

立切結書人\_\_\_\_\_（學校負責人）茲代表\_\_\_\_\_（請填寫學校全稱）（以下簡稱乙方）提出大學校院校務評鑑申復申請，乙方願意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 乙方同意將大學校院校務評鑑申復申請書之全文（不含附件），以非專屬、無償方式授權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以下簡稱甲方），俾利甲方於評鑑結果公告時，得以數位格式重製乙方之大學校院校務評鑑申復申請書全文（不含附件）或將該申復申請書全文（不含附件）發表於甲方之官方網站等。
- 二、 乙方提出申復申請時充分知悉應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相關規定以保護所涉個人隱私，且乙方知悉並同意其所提出之大學校院校務評鑑申復申請書（不含附件）中如有涉及個人資料相關內容，甲方得視同乙方已依法取得當事人同意容許甲方上網公告申復申請書全文中涉及個人資料相關內容。關於甲方上網公告申復申請書所涉個人資料保護，由乙方自負一切法律責任。
- 三、 乙方或其使用人、受僱人如有違反本個人資料利用切結書之規定，致造成甲方或第三者之損害或因此致令甲方擔負賠償責任時，乙方同意無條件負擔最終全部所有責任，包括但不限於因此所致甲方或第三人涉訟所須支付之一切費用及損害賠償，務使甲方不受有任何損害或負擔；並於第三人對甲方提出請求、訴訟，經甲方以書面通知乙方提供相關資料以資因應時，乙方及其使用人、受僱人願充分合作提供甲方所需相關資料，不得拖延或阻滯。

此致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公鑑

立切結書人

學校全稱：

學校負責人：

國民身分證字號：

學校地址：

學校電話：

（簽章）